



治安警察局
CORPO DE POLÍCIA DE SEGURANÇA PÚBLICA

新聞稿

治安警「2015 年交通安全推廣」活動之檢控數據

「2015 交通安全推廣」活動於 11 月份期間展開，治安警察局通過宣傳、教育及檢控三管齊下，與相關政府部門、交通業界、社團和學校等進行交通安全講座等活動，組織宣傳小隊在本澳各區開展及介紹交通安全資訊，以及不定時在澳門各區交通幹道上採取執法行動，向公眾傳遞正確的交通安全行為和觀念，從而減少交通意外的發生。而 11 月 1 日至 30 日檢控數據如下：

違例事項		檢控總數(宗)
行人違章過馬路		386
違例泊車		52,547
酒精含量超標	等於或超過 0.5 克/升 但低於 1.2 克/升（輕微違反）	36
	等於或超過 1.2 克/升（須負上刑事責任）	15
超速	公共道路	1,567
	大橋超速	206
打擊的士違規 （聯合交通事務局）	濫收	95
	拒載	148
	在的士站未按先後次序載客	5
	其他違規情況	71
使用流動電話		178
沒有使用安全帶		469
人行橫道沒有讓行人先行		146
白牌		15
受麻醉品或精神科物質影響下駕駛		3

交通安全，由我做起。治安警察局呼籲市民大眾時刻皆應遵守交通規則，行人應使用交通設施橫過馬路，駕駛者亦應禮讓行人，在行車期間注意車速及保持安全距離；切勿醉酒駕駛或受麻醉品或精神科物質影響下駕駛，除了威脅自身和其他道路使用者的人身安全外，亦須負上刑事責任。

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日

局長

梁文昌 警務總監